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爱迪尔”）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1、资产减值

（1）商誉减值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14. 商誉”所示，截至 2019 年末，爱迪尔公司对合并大盘珠宝形成的商誉累计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9,730.24万元。会计师未能就爱迪尔公司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商誉减值准备金额计提性。

（2）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4.（2）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爱迪尔公司采用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中14,956.13万元，会计师未能就其计提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存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7. 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爱迪尔公司委托加工物资中7900万元，委托代销商品中32,300.00万元，会计师未能对形成余额的交易事项商业实质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三）2（2）所述，2020年5月一帆珠宝起诉大盘珠宝等人要求向其归还3030.90万元，但会计师未能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该事项对爱迪尔公司2019年末负债完整性的影响。

二、出具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会计师认为,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上述导致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爱迪尔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上述事项主要影响商誉、存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等,由于会计师对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会计师无法确定该些事项对爱迪尔公司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9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和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董事会高度重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切实推进消除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认真审阅,同时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等进行交谈沟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该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采取的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是可行的。同时,我们将持续关注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落实相应措施的情况,尽快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该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条例的规定，我们将全力支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协助其开展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存在以下两个重大缺陷：

缺陷1. 公司存在年度业绩快报公告数据和经审计后的数据相比差异较大的事项。具体如下：

对会计准则的理解不准确。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非全资子公司大盘珠宝的商誉减值等估计不充分，导致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补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损失。审计后利润总额较业绩预告利润总额存在较大差异。

整改计划：①提高基础会计核算水平，严格执行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加强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的管理，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②对于未经审计的数据，要本着谨慎性原则谨慎披露。对重大数据及时与相关机构取得充分沟通，未经许可严禁随意公布公司财务报告数据。

③企业编制财务报告，应当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减少或避免编制差错和人为调整因素。

④加强财务人员培训与团队建设，不断提高财务报告编制质量。

缺陷2. 2020年5月一帆珠宝起诉大盘珠宝等人要求向其归还3,030.90万元，但我们未能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该事项对爱迪尔公司2019年末负债完整性的影响。

整改计划：①建立规范性合同管理体制，从合同起草、合同审查到合同归档，严格把控每一环节，降低交易风险；

②规范非全资子公司大盘珠宝印章使用管理制度，依据公司规范运营、防范风险的管理规定，合法、安全使用公司印章，有效地维护公司利益。

③公司已联系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沟通案件情况。截至目前，相关法律文书通知文件正在邮寄中，公司暂时无法获悉本次法律纠纷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案件的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上期缺陷整改情况

对上期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应收账款占用比例过高，周转率较慢”的重要缺陷描述，公司为此进行了整改，整改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成立了专门的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对到期应收账款采取电话催收、会面催收、甚至采用法律手段给严重逾期不还的客户寄发了律师函，但诉讼流程繁琐，历时较长，且部分公司无财产可供强制执行，致使部分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清偿。

基于2020年开年以来疫情对珠宝线下销售影响较大，本报告期会计师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充分估计，对应收账款重新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减值。2019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余额452,460,324.30元所形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292,175,258.81元。

继续整改计划：①对往期形成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对于严重逾期不还的客户寄发律师函，继续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利益。②加强发货合同管理，严格按照公司信用政策执行，现金为王，谨慎经营。

对上期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关于“部分存货库龄较长”的重要缺陷描述，公司为此进行了整改，整改情况如下：

公司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了分类，并针对性的采取了去库存的相应措施：①、重新包装推广；②、对款式陈旧的货品，进行翻新改款，顺应珠宝消费潮流；③、部分库龄较长货品适当让利销售。但报告期业务量缩减（剔除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千年珠宝、蜀茂钻石影响）存货周转率并未得到有效改善。

继续整改计划：赋能终端，轻资产运营，在各省市建立优良的经商渠道，面向各品牌零售商开展展销机制，控制库存量。

特此说明！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